附件6

2023年全国文化艺术职业院校对外交流

与合作意向及资源征集要求

一、征集对象

全国文化艺术职业院校、开设艺术类专业的职业院校、从事文化艺术行业的行业企业。

二、主要方向及重点领域

主要围绕开展文化交流、共编教材、制定课程标准、教学标准、文化艺术专用设备研发、合作办学、技能竞赛、艺术展演、艺术创作等领域开展合作。

三、项目简介要求

项目简介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外方国别及单位、主要合作领域及内容、预期绩效目标、成果形式及经济社会作用、项目目前合作状态、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项目简介应简明扼要，控制在1500字内。

四、材料要求

请各单位积极参与，组织好项目意向征集工作，选择效果好的合作项目意向以及合作资源，按单位统一汇总，于10月15日17:00将word版报送至全国文化艺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对外交流与合作专委会。

联系单位：深圳艺术学校

联 系 人：黄老师、吕老师

联系电话：0755-83265248；0755-83265564

电子邮箱：bgs@szysxx.net。